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大青山前坡及蒙草种业新建再生水管线工程穿越相关公路项目安全评估询比采购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ZDGX-2025-0275)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

一、招标条件

本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大青山前坡及蒙草种业新建再生水管线工程穿越相关公路项目安全评估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44.85万元,招标人为呼和浩特春华再生水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1.项目名称: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大青山前坡及蒙草种业新建再生水管线工程穿越相关公路项目安全评估

2.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3.预算金额: 44.85万元

4.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内出具成果文件(具体时间以合同签订为准)

5.采购内容: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大青山前坡及蒙草种业新建再生水管线工程穿越相关公路项目安全评估服务;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大青山前坡及蒙草种业新建再生水管线工程穿越相关公路项目安全评估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大青山前坡及蒙草种业新建再生水管线工程穿越相关公路项目安全评估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供应商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其它组织,须具备相应的服务能力,并在人员、场地、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保障如期完成报告编制服务项目的能力;

2.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以及其他形式有资产关联关系的供应商,都不得在同一招标项目中同时投标;

3.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和冻结状况;

4.近三年无违法、违纪、违约的不良记录;

5.特定资格要求:须具有工程咨询乙级及以上(专业范围需包含公路),项目负责人具有副高级(含以上)专业技术职称。

6.信誉要求:

(1) 在“信用中国”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企业不得参加采购活动;

(2)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企业不得参加采购活动;

(3) 在“中国裁判文书网”中有“贪污贿赂罪”记录的企业不得参加采购活动;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5-11-28 09:00:00到2025-12-01 17:00:00。

获取方式:

1.时间: 2025年11月28日至2025年12月01日每天上午09:00至12:00, 下午14:30至17:00(北京时间)。

2.获取采购文件地点及方式 潜在供应商须发送以下材料加盖公章的原件扫描件放在一个PDF文件内发送至电子邮箱(15547191059@163.com)请以“公司名称(全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为邮件主题并在邮件中留有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获取采购文件

①有效的营业执照扫描件;

②法定代表人登记获取文件的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须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③授权委托人登记获取文件的须提供经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的《授权委托书》, 须附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④企业资质证书及项目负责人职称证书。注: 资料提供不全者或未按要求发送的文件将拒绝接收。迟到(以代理公司截止时间为准)的申请资料将被拒绝。

3.文件售价: 500元, 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12-02 14:30:0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递交, 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二楼开标室(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阿吉泰路(原翠柳路)3号)携带纸质响应文件的供应商请走一楼南侧供应商专用通道。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12-02 14:30:00。

开标地点: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阿吉泰路(原翠柳路)3号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二楼。

七、其他

(一) 公告发布媒介: 此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index>)、内蒙古自治区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

(<http://nmgygcg.ejy365.com/>)同时发布, 其它媒介转发无效。投标单位从其他媒体获取信息而导致的一切损失, 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二) 场地服务费

1.场所服务费收取标准成交供应商需在成交结果公告发布后5日内向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缴纳场所服务费的, 收取标准如下:

以成交金额为基数，按1‰标准向成交供应商收取场所服务费，不足500元的按500元统一收取。

2.场所服务费缴纳方式为公对公转账，汇款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名称：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华夏银行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

账号：5830200001819100031131

行号：3041910019513

交易场所：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阿吉泰路3号

联系人：董政

联系电话：0471-3477645

注：中标单位汇款时请务必公对公转账并备注：“场地服务费+开标日期”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呼和浩特春华水务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九、联系人

招标人：呼和浩特春华再生水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玉泉区南二环路章盖营污水处理厂综合办公楼

联系人：芦晓妍

电话：0471-6320267

招标代理机构：中大国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昭乌达路70号科研楼1楼109室

联系人：高博

电话：15547191059

邮件：15547191059@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高博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盖章)

